

# 检察日报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

## 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

杨国光：原告胡招娣诉你离婚纠纷一案，因通过法律规定的其他方式，无法向你送达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6)苏0923民初1496号民事判决书，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前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，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特此公告。

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7月30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- 公告在线网  
(本公告从“正义网”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7月30日)